

黃永年文集

黃永年文史論文集

第三册

文獻鈎沉

黃永年文集

黃永年文史論文集

第三册

文獻鈎沉

中華書局

文獻鉤沉

目 錄

百年來的中國古文獻研究	1
中國古典文獻學和歷史文獻學的概念和文史分合問題	49
古文獻的研讀和民俗學	58
說類書和叢書的興替	63
冊葉制度	67
唐五代本	72
宋本(附金本)	77
宋刻本書優劣	87
清代版本述略	90
所謂“孤本”	97
版本目錄和標點古籍	99
論王靜安先生的版本學	104
《隋書》說略	128
《舊唐書》說略	141
《新唐書》說略	157
釋《天問》	174
漢《樊敏碑》與唐《樊興碑》——評任乃強《樊敏碑考略》	200
《曹子建集》二題	204
吳故衡陽郡太守葛府君碑額考釋	219

記話雨樓舊藏《馬天祥造像記》	222
葉昌熾所藏宋拓《雲麾將軍李思訓碑》辨僞	229
唐代籍帳中“常田”“部田”諸詞試釋	239
《長恨歌》新解	290
《秦婦吟》通釋	321
《才調集》、《唐人小集》合考	386
《三夢記》辨僞	390
關於《唐女郎魚玄機詩》	403
《東陽夜怪錄》王夢鷗注匡謬補闕	406
釋敦煌寫本《王道祭楊筠文》——兼論有關 王梵志的考證	424
述《注坡詞》	435
釋《西崑酬唱集》作者人數及篇章數	454
說《醉翁談錄》及其撰人金盈之	457
記修綆山房本《宣和遺事》	461
記元刻《新編紅白蜘蛛小說》殘頁	466
從《永樂大典》的性質談如何利用	482
論《西遊記》的成書經過和版本源流——《西 遊證道書》點校前言	486
今本《西遊記》襲用《封神演義》說辨正	533
重論《西遊記》的簡本	553
說《西遊記》中欠照應的漏洞	585
王士禛跋藏《左氏傳說》及其他	589
記清康熙刻本《濟顛語錄》	597
《獨秀峰題壁三十首》的版本和校勘	604
談明清人所說的“儒藏”	631

《忠王李秀成自述》原稿抽毀辨	633
述嚴復譯《原富》的付印清稿本	643
舊書瑣記	645
五十年代前期滬蘇市上的宋元本書	662
記得自忠厚書莊的善本書	666
記寒齋的幾部李商隱詩集	671
記近年新得的清刻本	676

百年來的中國古文獻研究

這篇文章是我應邀撰寫的。在寫正文之前需要先說幾點：

我國現有兩個統籌古籍工作的機構，一是 1962 年成立的古籍整理出版規劃小組，一是 1983 年成立的全國高等院校古籍整理研究工作委員會簡稱古委會。近若干年來研究古文獻的情況和取得的成果，可看古委會原任主任委員周林的《周林傳統文化論集》（中國書籍出版社，1993 年）、現任主任委員安平秋的《古籍整理工作論集》（中國書籍出版社，1994 年）、秘書長楊忠主編的《高校古籍整理十年》（江西高校出版社，1991 年）、副秘書長曹亦冰主編的《輝煌十年》（上海古籍出版社，1994 年）、曹亦冰主編的《兩岸古籍整理學術研討會論文集》（江蘇古籍出版社，1998 年）以及小組編印的《第三次全國古籍出版規劃會議輯要》（1992 年）。整個 20 世紀的古文獻研究，自也以這兩個機構來講述始能確切全面。何況我並非如有些人所說的是古籍整理或古文獻的專家。因為我國古文獻專業的設置始於北京大學，其時已是 1959 年。年事稍高現今還從事此道者，最初或則讀中文，或則學歷史，間或還有弄哲學的。我也不例外，是弄點隋唐並上溯北朝齊周的歷史，旁及古典小說、版本、碑刻之學，從未受過古文獻的專業訓練。因此我寫這篇文章，只是憑我幾十年來對這個行當的個人心得體會，說句套話就叫“僅供參考”，切莫視

為典要。

本來要我寫的題目是《百年來的中國古文獻學研究》。但我發覺百年來研究中國古文獻的成績雖甚可觀，要說成為一門“古文獻學”卻還沒有。因為所謂“學”者，必須此門學問已形成一個大體為人們公認的科學體系，有系統且科學的理論以供講述之謂。而古文獻這門學問至今尚未能拿出這樣一套科學理論來。所以我在這裏也只能講本世紀在古文獻領域裏作出的成績，而無法講在“古文獻學”上的成績。這樣自然得把題目中的“學”字去掉，以免來名不副實之謬。

還有個“正名”的事情也得在這裏講清楚，即近若干年來大陸上並行着“中國古典文獻學”和“歷史文獻學”兩個專業來招收碩士研究生，於是有人認為前者只研究語言文學方面的古文獻，後者專研究歷史領域的古文獻。其實這是誤解。為此我寫過《中國古典文獻學和歷史文獻學的概念和文史分合問題》（古委會《古籍整理與研究》1987年第2期，中華書局），引用北京大學設置古典文獻專業招收本科生時，歷史系主任翦伯贊在1959年7月17日《光明日報》上發表的文章，其中就講“設置這個專業的目的是培養整理中國文化遺產的人才，主要是整理中國古典文學、史學、哲學方面的文獻”。只是由於其時任課的以中文系教師居多，就將此專業放到了中文系，致使人們誤解中國古典文獻學專講語言文學的文獻。招歷史文獻學研究生則始於改革開放後的華中師範學院，是歷史系教授招的，又使人們誤解此歷史文獻只是歷史學範圍的文獻，而不知它本應指歷史上的文獻亦即古文獻之謂，二者本無區別。所以我在這裏也就遵用要我寫的題目歸之為一個“古文獻”來講。事實上從事古文獻整理研究者也很難把講語文和講歷史的文獻截然分開。

由於篇幅有限，沒有可能把這一百年來在古文獻領域裏作出的成績細大不捐地統統講出來，這樣弄得不好還將成為一篇流水賬，不僅會使讀者目迷五色，我這個寫作者也十分感到乏味。因而我採取擇要而寫的辦法，只寫百年來也就是本世紀在古文獻領域裏有突破性的重大成就，或者說是本世紀以前未曾達到的重大新成就。此外當然還有大量的成就，但只是繼承本世紀以前的優良傳統，縱使有的規模大，有的質量高，如近年來編纂的《全宋詩》、《全宋文》、《全元文》、《全明詩》等，畢竟只是清人所編《全唐詩》、《全唐文》的繼續，在這篇文章裏也就不再講述。儘管我對這些大書的不辭辛勞的編纂者仍深致敬意。

一、古文獻的重視和領域的擴展

中國的古文獻，在本世紀以前一般多局限於傳統的古籍，最多旁及到青銅器和碑刻的文字，即所謂“金石”；進入本世紀則擴展到甲骨、簡牘、敦煌文書、明清檔案。這已成為今日學術界的通識。這裏只就幾位重視文獻進而在擴展古文獻領域上有重大貢獻的人物，評介他們留下的至今仍常見稱道或提及的言論。

在這裏最負盛名的自推王國維。他在研究甲骨文和漢晉簡牘上確實作出了劃時代的成績，因而他的言論也特別受人重視。訖今常為人們稱道的有：

一、“二重證據法”，這是王國維晚年在清華學校研究院所編講義《古史新證》裏講的。這《古史新證》不知為什麼在羅振玉編印的《王忠慤公遺書》和趙萬里編 1940 年商務印書館印的《王靜安先生遺書》裏都不曾收，在燕京大學學生會的《燕大月刊》（第七卷第一、二合期，1930 年）上才首次讓它以全文問世。其中

說：“吾輩生於今日，幸於紙上之材料外更得地下之新材料。由此種材料，我輩固得據以補正紙上之材料，亦得證明古書之某部分全為實錄，即百家不雅馴之言亦不無表示一面之事實。此二重證據法惟在今日始得為之。”因為這是用來證古史即商周及其前的歷史，所以他舉的地下材料僅有甲骨文字和金文即青銅器銘文兩種。

二、也是在他晚年寫了《最近二三十年中中國新發見之學問》，已收入《王靜安先生遺書》中的《靜庵文集續編》裏。文章一開頭就說：“古來新學問起，大都由於新發見。有孔子壁中書出，而後有漢以來古文家之學。有趙宋古器出，而後有宋以來古器物、古文字之學。惟晉時汲冢竹簡出土後，即繼似永嘉之亂，故其結果不甚著，然同時杜元凱注《左傳》，稍後郭璞注《山海經》已用其說，而《紀年》所紀禹、益、伊尹事，至今成為歷史上之問題。然則中國紙上之學問賴於地下之學問者，固不自今日始矣。自漢以來，中國學問上之最大發现有三：一為孔子壁中書，二為汲冢書，三則今之殷墟甲骨文字、敦煌塞上及西域各處之漢晉木簡、敦煌千佛洞之六朝及唐人寫本書卷、內閣大庫之元明以來書籍檔冊。”然後分條論述這四項以及中國境內之古外族遺文的發現及研究概況，並說：“此外近三十年中，中國古金石、古器物之發見，殆無歲無之，其於學術上之關係，亦未必讓於上五項，然以零星分散，故不能一一縷舉。惟此五者，分量最多，又為近三十年中特有之發見，故比而述之。”

行輩晚於王國維的是傅斯年。他在北京大學的講義稿《史料論略(史學方法導論)》(《傅斯年全集》，聯經出版事業公司，1980年)裏提出了“史學便是史料學”這個論斷。他說：“史學的對象是史料，……史學的工作是整理史料，……”“整理史料的方法，

是……比較不同的史料。……史料學便是比較方法之應用。”他又說：“史料在一種意義上大致可以分做兩類：一、直接的史料；二、間接的史料。凡是未經中間人手修改或省略或轉寫的，是直接的史料；凡是已經中間人手修改或省略或轉寫的，是間接的史料。《周書》是間接的材料，毛公鼎則是直接的；《世本》是間接的材料（今已佚），卜辭則是直接的；《明史》是間接的材料，明檔案則是直接的。以此類推。有些間接的材料和直接的差不多，例如《史記》所記秦刻石；有些便和直接的材料成極端的相反，例如《左傳》、《國語》中所載的那些語來語去。自然，直接的材料是比較最可信的，間接的材料因轉手的緣故容易被更改或加減；但有時某一種直接的材料也許是孤立的，是例外的，而有時間接的材料反是前人精密歸納直接的材料而得的：這個都不能一概論斷，要隨時隨地的分別着看。”他說：“直接史料的出處大致有二：一、地下，二、古公廨，古廟宇，及世家之所藏。不是一切東西都可在地下保存的，而文字所憑的材料，在後來的，幾乎全不能在地下保存，如紙如帛。在早年的幸而所憑藉者是骨，是金，是陶，是泥；其是竹木的，只聽見說在乾燥的西域保存着，在中國北方的天氣，已經很不適於保存這些東西於地下。至於世家，中國因為久不是封建的國家，所以是很少的，公廨廟宇是歷經兵火匪劫的。所以敦煌的巨藏有一不有二，汲冢的故事一見不再見。……直接材料的來源有些限制，所以每有偏重的現象。如殷卜辭所紀，‘在祀與戎’，而無政事。周金文偏記光寵，少記事迹。敦煌卷子少有全書（其實敦煌卷子只可說是早年的間接材料，不得謂為直接材料）。明清內閣大庫檔案，都是些‘斷爛朝報’。若是我們不先對於間接材料有一番細功夫，這些直接材料之意義和位置，是不知道的；不知道則無從使用。……然而直接材料雖然不比間接材料全得多，卻比

間接材料正確得多。一件事經過三個人的口傳便成謠言，我們現在看報紙的記載，竟那麼靠不住。則時經百千年，輾轉若干人手的記載，假定中間人並無成見，並無惡意，已可使這材料全變一番面目；何況人人免不了他自己時代的精神，即免不了他不自覺而實在深遠的改動。一旦得到一個可信的材料，自然應該拿他去校正間接史料。間接史料的錯誤，靠他更正；間接史料的不足，靠他彌補；間接史料的錯亂，靠他整齊；間接史料因經中間人手而成之灰沉沉樣，靠他改給一個活潑潑的生氣象。我們要能得到前人所得不到的史料，然後可以超越前人；我們要能使用新得材料於遺傳材料上，然後可以超越同見這材料的同時人。”傅斯年這些言論，他給史料也就是文獻所作的直接與間接之分，以及直接與間接的關係，如何取其長而補其短，自較王國維的二重證據法講得更為周延，更見深透。1928年創刊的《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在第一本第一分冊上發表了傅斯年的《歷史語言研究所工作之旨趣》（《傅斯年全集》，聯經出版事業公司，1980年），其中提出了“想在洛陽或西安、敦煌或吐魯番疏勒，設幾個工作站”的打算，並喊出了“上窮碧落下黃泉，動手動腳找東西”的口號。後來歷史語言研究所在殷墟發掘和居延漢簡的研究上也確實作出了成績。

對傅斯年在學術上的貢獻，近年來已漸多持平之論，王國維更被稱道得有點過分。其實本世紀初在擴展古文獻領域作出貢獻者還多有其人，如顧頡剛即是一位，不過沒有提出“二重證據法”、“史學便是史料學”之類，以致人們只知道他以“疑古”知名，不知道他在重視文獻擴展古文獻領域上也曾出過力。1927年顧頡剛到廣州中山大學任教，為學校到滬杭等地採購了大量圖書。他女兒顧潮編撰的《顧頡剛年譜》（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3年）

引用了他所寫《本館舊書整理部年報專號卷頭語》，其中說：當時“杭州、蘇州、上海、紹興、寧波、嘉興、南京、松江各地的書估和舊家都紛紛來接洽，使我戶限爲穿。”“但我與他們之間總覺得有一層隔膜：就是我志在爲圖書館購書，而他們只懂得正統派的藏書，他們心目中以爲可藏的只有這幾部，所以送來的書重複太多，一也。我所要的材料，他們以爲不應買，所以不肯（實在也不會）替我去搜集，使得我不能完全達到我的計劃，二也。因爲這緣故，所買的仍以經史子集爲多。其他如雜志、日報、家譜、賬簿、日記、公文、職員錄，……等等，雖是親到小書攤上去尋得了多少，但仍不能適合原來預定的數目，惟有地方志，是因商務印書館和外國圖書館的收買，他們已懂得搜求了，所以這一項買到很多。還有醫卜星相的書，以前雖不入藏書家的收藏範圍，但因有特種人的信仰，這類專家往往有很豐富的收藏範圍，所以也居然買到了許多秘本。至於民衆文學書，上海灘上石印小本的勢力遐被全國，我也買了一個全份。碑帖雖無大宗收藏，但舊家總積存着許多，又有專做營業的碑帖鋪，所以也覓得了不少。”《年譜》說他這次“購書約十二萬冊，計叢書約一百五十種，地方志約六百種，科舉書約六百種，家譜約五十種，考古學書約二百五十種，近代史料約八百種，民間文藝約五百種，民衆迷信約四百種，碑帖約三萬張”。其中廣泛流行在民間的不登大雅的東西，較之王國維、傅斯年所講的文獻範圍又有所擴展。

幾十年來在這些新領域的研究成績，包括近若干年來對山東臨沂銀雀山、湖南長沙馬王堆等地發現的木簡和帛書的研究成績，已另有專家撰文講述。這裏只想就本世紀所以出現這樣一個重視文獻擴展古文獻領域並作出成績的新局面，作點合理的解說。

很主要一點，自是西學東漸的影響。1927年王國維投昆明湖自殺後，顧頡剛寫了篇《悼王靜安先生》（《文學周報》第五卷第一期，1928年）的文章，指出：“他的學問，恐怕一般人要和別的老先生老古董們相提並論，以為他們都是研究舊學，保存國粹的；這是大錯誤。學問的新舊決不在材料上，而在方法、思想上。”“他用的方法便是西洋人研究史學的方法，不過這一點他因為和遺老的牌子有些衝突，所以諱莫如深而已。他對於學術界最大的功績，便是經書不當作經書（聖道）看而當作史料看，聖賢不當作聖賢（超人）看而當作凡人看；他把龜甲文、鐘鼎文、經籍、實物，作打通的研究，說明古代的史迹；他已把古代的神秘拆穿了許多。”對傅斯年，1997年出版的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學報》新第6期上，有黃進興的《中國近代史學的雙重危機：試論‘新史學’的誕生及其所面臨的困難》講得比較好。文中論證傅斯年之受西方史學家蘭克（Leopold von Ranke）的影響，說：“只要稍加對照蘭克的論點，傅氏的史學源頭就豁然開朗。蘭克的《一四九四年至一五一四年拉丁與日耳曼民族史》（Histories of the Latin and Germanic Nations, 1494 – 1514），向來公認是西方近代史學的里程碑，它的序言尤膾炙人口。蘭克說道：‘歷史曾經被賦與判斷過去，指導現在，以為未來謀福的職責。本書不希望有如許的期待，它僅是陳述事實的真況而已。’……這句話正是近代史學的精神標幟，它象徵歷史的獨立宣言，史學從此毋復是神學、哲學的奴婢，亦非文學、藝術的附庸。……（而）傅氏堅信：‘史學的對象是史料，不是文詞，不是倫理，不是神學，並且不是社會學。史學的工作是整理史料，不是作藝術的建設，不是做疏通的事業，不是去扶持或推倒這個運動，或那個主義。’若稍加推敲這些學科排名順序的底蘊，不難察覺傅氏思路所反映的竟是西方史學演變的縮影。他避而

不提傳統舊學中壓制史學的經學，反倒突顯西方文化獨特的產物：神學與社會學，就是最好的線索。”當然，這種重視史料即文獻的傳統在我國本亦有之，儘管未占絕對優勢。所以黃氏此文也說：“在中國史學，他（傅斯年）則看重司馬光以至錢大昕之治史方法，其故即在迎合西方史學所要求的史料考訂水準。”當然說“迎合”似太重了，不如說二者的“一致”或“合一”。至於王國維的繼承乾嘉以還的考證方法就更為明顯，毋庸贅說。這西方新史學和我國傳統的考證之學的結合，促使了王國維、傅斯年等人對文獻的重視。正好本世紀初甲骨、簡牘等陸續發現，使他們為擴展文獻領域而呼呼，並作出了相應的貢獻。

以上是講總的趨勢。當然不排除其中有可能夾雜了別的目的。如傅斯年的“史學便是史料學”，多少帶有抵制其時已開始傳播的唯物史觀的意圖，從上引傅氏所說史學“不是社會學”，“不是去扶持或推倒這個運動，或那個主義”，已可看得清楚。儘管他這麼做對文獻領域的擴展和史料的研究上起過積極作用，應該給予肯定，但也不必諱言這個帶政治性的目的。

王國維的強調“二重證據法”，也是有其針對性的，這在《古史新證》裏其實也是講明了的。《新證》說：“史公作《五帝本紀》，取孔子所傳《五帝德》及《帝系姓》而斥不雅馴之百家言，於《三代世表》，取《世本》而斥黃帝以來皆有年數之《譟記》，其術至為謹慎。然好事之徒世多有之，故《尚書》於今古文外在漢有張霸之《百兩篇》，在魏晉有偽孔安國之書。《百兩》雖斥於漢，而偽孔書則六朝以降行用訖於今日。又汲冢所出《竹書紀年》，自夏以來皆有年數，亦《譟記》之流亞。皇甫謐作《帝王世紀》，亦為五帝三王盡加年數。後人乃復取以補《太史公書》。此信古之過也。至於近世，乃知孔安國本《尚書》之偽，《紀年》之不可信。而疑古之過，乃並

堯舜禹之人物而亦疑之。其於懷疑之態度及批評之精神不無可取，然惜於古史材料未嘗為充分之處理也。吾輩生於今日，幸於紙上之材料外更得地下之新材料，亦得證明古書之某部分全為實錄，即百家不雅馴之言亦不無表示一面之事實。此二重證據法在今日始得為之。雖古書之未得證明者不能加以否定，而其已得證明者不能不加以肯定，可斷言也。”這就很明顯是針對顧頡剛的疑古認為堯舜禹是神話人物而言。但王氏認《五帝德》、《帝系姓》為孔子所傳本這點本已錯誤，《世本》也只是戰國以後人的作品，王氏說太史公取這二者“其術至為謹慎”，實際上暴露了他自己的信古保守。而最後所作“可斷言”的結論則更有強詞奪理之嫌。要知道古書之“已得證明者”固可如王氏所說“不能不加以肯定”，其“未得證明者”又如何能如王氏所稱“不能加以否定”；如此豈非不論有無證明、有無二重證據都一律不許否定，這與無條件信古的老先生在實際上有何區別？對此近時推崇二重證據法者似多未涉及，不得不在這裏評說。

至於《最近二三十年中中國新發見之學問》的“古來新學問起，大都由於新發見”之說，近來頗為某些能利用考古發掘材料者引為金科玉律。其實冷靜想一下便知這種說法並不符合我國學術發展的史實。孔子壁中書本身便成問題，對經學真有研究的呂思勉，在所撰《燕石札記》（商務印書館，1937年）的《孔壁》條已考證此所謂孔壁得書事的不足信，這裏姑置勿論。其後的魏晉玄學，唐代佛學中的南宗禪學，宋明理學，清代漢學，以至道咸以還的今文經學，不能不说都是影響全局的新學問，但彼時都未有任何新發現，獲得任何新資料。正確的應該是：有了新發現新資料可以擴展研究的領域；取得在這方面的新成果，甚或可以有助於對傳統文獻如傅斯年所說的間接史料的研究；但不能反過來說沒

有新資料新發現學問便不能發展，不能取得重大的成果，不能形成新學問。王國維當年這麼說，也許是一時的思慮不周，也許是想強調新發現的重要而講了過頭話。如今以能利用考古發掘材料而自喜者借此抬高自己的聲價，而對非同調者排擠輕蔑，實在是不可取的。

二、辨偽——古文獻的時代性審查

上面說的是本世紀中古文獻領域的擴展，這裏要講的辨偽似是簡單地剔除偽造的文獻，是讓原有的文獻領域在縮小。其實不然。文獻辨偽者，只是對相傳下來的古文獻重新作時代性的審查，審定它寫作的真實時代，把它作為這個真實時代的文獻來對待而已。例如魏晉時出現、東晉梅曠上獻的《古文尚書》，其中比《今文尚書》多出來的，過去一向認為是真的虞夏商周之書，但宋以來已有人懷疑，到清人閻若璩更徹底論證其為偽造，把它從虞夏商周的文獻裏剔除出去；可它仍反映了魏晉時人對古代的認識和觀念，仍是可供研究魏晉學術思想的文獻。

這種對古文獻的辨偽工作，遠在本世紀之前已經有人做了。對此顧頡剛寫過《戰國秦漢間人的造偽與辨偽》的文章（燕京大學《史學年報》第二卷第二期，1935年；又《古史辨》第七冊上編，開明書店，1941年），這本是他為標點的亞東圖書館版《崔東壁遺書》寫的序，沒有寫完先發表了戰國秦漢部分，到1980年又由助手王煦華協助撰寫，在1983年上海古籍出版社所出版新版《崔東壁遺書》作為序言全文發表。這篇序言直寫到清代，並着重講了清代的閻若璩和崔東壁——崔述。顧頡剛自己一直是以這些先賢的繼承者自居的。只是由於他的辨偽成績實在巨大，大跨度地超過